

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及未来发展战略调整，为了保证公司整体发展计划顺利进行，推动公司在江西省环保业务的全面开展及稳步发展，同时结合江西粤鹏环保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粤鹏”）工程建设项目实施的进展情况，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规定，拟对公司 2018 年第一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2018 年 12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

具《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434号）。

该次股票发行的数量为 2,948,143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1759 元，募集资金 30,000,008.40 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景翌环保流动资金，具体用途为：支付业务类工程或项目的采购款项 2,5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员工薪酬。募集资金使用可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在不改变上述使用用途类别的情况下，进行用途类别金额的调整。

二、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52）以及 2019 年 2 月 18 日披露的《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司募集资金计划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景翌环保流动资金，具体用途为：支付业务类工程或项目的采购款项 2,5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员工薪酬。募集资金使用可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在不改变上述使用用途类别的情况下，进行用途类别金额的调整。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5 月 27 日，该项目募集资金尚有 14,064,369.39 元未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4,086,939.85 元，其中包含

收到利息（扣除手续费）人民币贰万贰仟伍佰柒拾元肆角陆分（¥22,570.46）。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公告用途	截至 2019 年 5 月 27 日 累计使用金额	余额
一、补充流动资金			
1.支付业务类工程或项目采购款项	25,000,000.00	9,595,381.13	15,404,618.87
2.支付员工薪酬	5,000,008.40	6,340,257.88	-1,340,249.48
合计	30,000,008.40	15,935,639.01	14,064,369.39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进行了募集资金用途类别间的金额调整，此调整为在未改变补充流动资金的大类别下仅对小类别之间的具体使用金额进行的调整，未改变规定的使用用途类别。截至目前该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深圳粤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中规定的使用情形相符，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

因公司正在重新启动江西粤鹏工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综合利用（一期工程）项目的建设，且该项目达产后将为公司带来较为可观的收益，发展空间较大，对资金的需求比较迫切。为了使得资金使用率达到最优，为公司创造更大价值，公司拟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用于江西粤鹏工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综合利用（一期工程）项目的建设投入。

具体使用计划调整如下：

资金用途事项	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已支出	调整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一、补充流动资金			
1、支付业务类工程或项目采购款项	25,000,000.00	9,595,381.13	12,000,000.00
2、支付员工薪酬	5,000,008.40	6,340,257.88	10,000,000.00
二、支付江西粤鹏工业废弃物项目（一期）的建设投入	-	-	8,000,008.40
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8.40	15,935,639.01	30,000,008.40

1、项目概况

项目生产主要产品为工业废弃物处理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包括重金属污泥的处理及重金属回收，线路板含铜蚀刻废液处理与综合利用，废线路板及边角料处置及综合利用，工业高浓度危险废液的无害化处理，含酚废水处理，废旧灯管、废旧硒鼓、墨合、含油废抹布收集处理，废矿物油处置及综合利用，废有机溶剂回收利用，印染涂料类、有机树脂类等废物处理，含贵金属废液处理及利用、废旧家用电器回收处理项目，废旧轮胎处理，废旧塑料回收利用，废旧包装桶的清洗与利用、餐饮垃圾及废弃物处理，电子线路板生产蚀刻液、废水、废气处理行业所需化学药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工业废弃物处理研究和检测中心等。

一期工程建设内容有：重金属污泥（HW17、HW21、HW22、HW23、HW46、HW48）的处理及重金属回收，线路板含铜蚀刻废液（HW17、HW22）处理与综合利用，废线路板及边角料（HW22、HW49）处置及综合利用，

工业高浓度危险废液（HW09、HW17、HW21、HW23、HW34、HW35、HW46）的处理，含酚废水（HW39）处理，废旧灯管（HW29）、废旧硒鼓、墨合、含油废抹布（HW49）收集处理、工业废弃物处理研究和检测中心等。

项目用地总面积 233,334.5 平方米（350 亩），分三期建设，其中一期工程项目用地面积 106,114 平方米（160 亩），用于建设生产厂房、办公研发楼、检测中心、中试中心、员工宿舍及附属设施等，其中：建筑用地面积 51,820 平方米，建筑物总建筑面积 88,240 平方米，消防泵房及消防水池用地面积 2,200 平方米，建筑物容积率为 0.83；道路及停车场用地面积 29,500 平方米；绿化用地面积 21,594 平方米，绿化率 20.35%。

2、资金需求

一期项目工程投资约人民币 5,000 万元。

3、资金投入安排

目前，公司已投入江西粤鹏工业废弃物项目（一期）约 1,973 万元，主要为购置建设用地及土建工程费用，预计仍需要投入大约 3000 万元，拟从本次募集资金中投入 8,000,008.40 元，剩余部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等途径解决。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风险，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构

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程序说明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5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监事会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审核意见如下：此次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符合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提高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风险，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30日